

证券代码：002582

证券简称：好想你

公告编号：2023-035

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9日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9日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中华北路199号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大楼1楼118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
4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石聚彬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河南金通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5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7人，代表股份179,646,656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.5308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，代表股份148,745,36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.559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

股东 24 人，代表股份 30,901,29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.9718%。

6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1 人，代表股份 36,226,26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.173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5,324,97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2014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 人，代表股份 30,901,29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.9718%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576,9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12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,156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6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576,9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12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,156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6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577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13%；反对 69,6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,156,6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9%；反对 69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、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576,9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12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,156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6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、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576,9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12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,156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6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、《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在关联股东石聚彬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的情况下，同意 36,236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80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

东所持股份的 0.192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,156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6%；反对 69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7、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577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13%；反对 69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,156,6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9%；反对 69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1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8、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070,16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91%；反对 576,4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20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5,649,774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4086%；反对 576,48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591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9、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9,560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18%；反对 86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8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

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36,139,662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609%; 反对 86,60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91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0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79,576,956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12%; 反对 69,7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8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36,156,562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076%; 反对 69,70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924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1、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79,567,056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57%; 反对 77,10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9%; 弃权 2,5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36,146,662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803%; 反对 77,10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128%; 弃权 2,50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9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河南金通源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: 张树才、胡中阳

3、结论性意见: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

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河南金通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0 日